**附件1：**

## 商品同城同质同价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销售的商品零售价格明码标价，一货一签，按相关要求开具票据，商品价格与如下对标店面保持一致（根据实际情况，择其一）：

□ 如乙方商品价格执行全国或商铺所在地全市统一价，应选取同城同一连锁品牌旗下直营店铺作为对标店面，即：与市商圈的店进行对标。

□如乙方商品采取多重价格策略，应选取同城范围内同一品牌50%以上（含）的店铺作为对标店面(对标店面不得包含同城商品价格最高的店面)，即：与市

商圈的店进行对标。

□如商铺所在地城市无乙方商品同品牌店铺，则应选取与商铺所在地同级别城市的同级别商圈的同品牌店面作为对标店面，即：与市商圈的店进行对标。

□如乙方商品为特产类知名品牌，则应与市区同品牌旅游渠道专卖商品价格保持一致，即：与市商圈的店进行对标。

如需更换对标店面，我司承诺向招商人提出书面申请，经招商人同意后变更，并按招商人要求做好报备工作。

特此承诺。

商户名称（盖章）：

商户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